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澳門特別行政區
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戴祖義召集人台啟

來函編號 Sua referência	來函日期 Sua comunicação de	發函編號 Nossa referência	澳門郵政信箱 8809 號 C. Postal 8809 - Macau
078/CCSCZN/OFI/2024 ,	2024-06-19 ,		
097/CCSCZN/OFI/2024 ,	2024-07-10 ,	045/DRP-CC/2024	
104/CCSCZN/OFI/2024	2024-08-13		

事由： 回覆北區社諮會反映意見
Assunto

戴祖義召集人：

謹就 貴委員會下列意見作出回覆，敬請察收為盼：

收件編號	個案編號	回覆內容
339/CCSC /2024	26/B- ZN/2024	本澳交通燈已具備中央控制功能，有關部門可因應情況控制路口燈號。
344/CCSC /2024	27/B- ZN/2024	就完善工程監督機制、減少重覆開挖事宜，本局將繼續與各部門保持緊密協調，並向監管部門建議需全面加強對道路工程質量監督，以減少工程對用路人造成的影響；就改道資訊發佈事宜，本局已有恆常機制協調各部門於工程開展前以不同的途徑發放工程及交通改道訊息，包括與受影響商戶、坊會及團體等開辦座談會作出宣導工作，同時，也會透過新聞發佈會詳細介紹工程之必要性及臨時交通方案。今後將會適時加強宣傳，以便市民提前做好應對工作；而就道路工程計劃協調平台(VPCP)之優化建議，鑑於平台由市政署開發，本局已同時轉介當局並協助跟進。 現時本局已逐步在澳門適合巴士站點更換新款候車亭，新款候車亭設有電子裝置能用於收集數據、照明、USB充電、電子廣告牌及巴士到站資訊等，更可因應現場環境加設座位及檔板，從而優化候車環境，同時經收集市民意見，已根據站點的空間適當調整原來巴士站座椅配置數目、長度及高度，便利乘客候車。
350/CCSC /2024	28/B- ZN/2024	為提高居民大眾安全意識，公共停車場充電設施周邊張貼電動電單車充電設施使用指引等資訊，提醒居民正確使用充電設施，以減少意外事故的發生。而本局與消防部門持續協調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頁編號 2
Pág. n.º
公函編號 045/DRP-CC/2024
Of. n.º
日期：請見電子簽名上所載的日期
Data Vide a data da assinatura electrónica

		組織公共停車場進行防火防災演習，務求從演習中提升相關人員的應急水平，完善應急指引。
383/CCSC /2024	29/B- ZN/2024	就對沙梨頭海邊大馬路行人天橋建造工程之第一及二點建議內容，本局已協調公共建設局作出相應之優化；就第三點建議本局已於改道後同步將沙梨頭海邊大馬路近信步閒庭的一段上落客貨區調整為電單車泊車位，以回應該區居民停泊車輛之需求。
385/CCSC /2024	30/B- ZN/2024	一、就各道路工程開展，本局已嚴格要求各工程業主、申請者及承建商必須按照本局發出的《道路工程施工交通管制與安全設施手冊》；《道路交通標誌、標記及標線一般工作指引（2021年第三版）》之規章指引內的規定予以執行，並於工程開展周邊設置不同的資訊牌預先作通知，讓市民及駕駛者可預先了解並作出行的準備。 二、就有關車輛疑似違泊情況，現時台山區一帶道路已按實際環境設有多個公共電單車泊車位。同時，附近亦設有多個公共停車場供公眾使用；按本局職能為記錄公共道路上的交通違法行為，將有關事宜轉介予治安警察局予以知悉跟進，而本局會繼續與治安警察局作出適時聯繫，就有關公共道路之交通違法行為通知治安警察局作出跟進。 三、有關電單車違泊於屋苑內的消防通道範圍，此屬消防局之職能範疇，故建議轉介予消防局作跟進。然而，交通安全和合法停泊車輛一直是本局的重點宣教主題，本局持續透過電視、電台廣告、報章、巴士車廂、巴士候車亭、微信等宣傳渠道，以及與執法部門不定期合辦交通安全知識講座，向各社團、機構、學校、市民等道路使用者宣傳道路安全意識與應遵事項。 鑒於 貴委員會已同時將此個案轉介至治安警察局及消防局，故本局不再作轉介。
388/CCSC /2024	31/B- ZN/2024	為提升巴士服務，本局一直都有與巴士公司就本澳各區的出行需求作出路線、站點調整及優化，且需按各區乘客的出行習慣、路線營運情況及其他客觀條件等整體因素作考量，以合理運用現有的公共資源。 就所提及關於菜園路與中心街交界、馬場東大馬路與中心街路口兩組斑馬線事宜，有關路口現時的斑馬線已平衡過路需求和安全性而作出設置。本局一直持續關注有關位置的斑馬線設置情況，在綜合考慮交通流量、行人動線、環境條件等因素，適時作出相應的優化措施。而有關繁忙時段派駐警員的問題，鑒於屬執法範疇，且個案已送交權限部門，故不另作轉介。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頁編號 3
Pág. n.º
公函編號 045/DRP-CC/2024
Of. n.º
日期：請見電子簽名上所載的日期
Data Vide a data da assinatura electrónica

392/CCSC /2024	32/B- ZN/2024	本局於制定相關臨時措施時會參考過去經驗並以用路人安全為優先，同時加強現場交通安排指示，避免對市民造成不便。 本局一直積極配合公共建設部門推進並落實有關沙梨頭海邊大馬路行人天橋建造工程。待有關工程落成後將可連通運順新邨及聯新廣場的空中走廊。同時，本局亦會配合相關工程的進度，適當調整行人與行車之安排，以理順該區交通。
440/CCSC /2024	33/B- ZN/2024	就 貴委員會的意見，本局已收悉並正分析研究，待跟進後將再致函回覆。
447/CCSC /2024	34/B- ZN/2024	
448/CCSC /2024	35/B- ZN/2024	
449/CCSC /2024	36/B- ZN/2024	
450/CCSC /2024	37/B- ZN/2024	
452/CCSC /2024	38/B- ZN/2024	
456/CCSC /2024	39/B- ZN/2024	

在此感謝 貴委員會的賜教及提供之寶貴意見。

肅此函達，順頌
台祺

局長
由代副局長代行
林志劍

Chi Kim LAM
Assinatura digital
2024.09.02 12:57:54
+0800